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上海市公安局文件

沪交道运〔2023〕328号

关于 71 路中运量西延伸公交线路实行 专用车道管理的通告

目前，71 路中运量西延伸工程已具备试运营条件。为确保行车安全，维护行车秩序，提高通行效率和承运能力，根据《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《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本市实际情况，对 71 路中运量西延伸公交线路实行专用车道管理，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71 路中运量西延伸路中式专用车道，东起沪青平公路吴宝路交叉口，沿沪青平公路—华翔路—申兰路—申长路—天山西路—一申昆路，至丰虹路停车场，总长约 9.6 公里，为 71 路中运量公交线路车辆专用，2023 年 5 月 13 日零时启用。除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、消防车、救护车、工程救险车外，全天禁止其他车辆通行。

二、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车辆可以临时使用 71 路西延

伸公交专用车道:

(一) 清障施救车辆对专用车道内的车辆实施清障施救的;

(二) 道路交通管制以及发生爆炸、火灾、道路塌陷等重大突发案事件或者重大交通事故,可以根据交通警察的指挥通行,通过管制区域、事发路段后应当立即驶离;

(三) 非营运时段内,在确保交叉口通行安全的条件下,中运量公交设施维护车辆以及 71 路西延伸沿线专用道路内侧施工、维护车辆实施施工或维护工作的。

三、违反本通告规定,车辆擅自驶入 71 路西延伸沿线专用车道的,由公安机关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。

特此通告。



2023 年 5 月 10 日

信息公开属性: 主动公开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10 日印发
